**信阳市平桥区平桥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购置彩超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信阳市平桥区平桥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购置彩超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3月1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信平财公开招标-2025-7

2、项目名称：信阳市平桥区平桥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购置彩超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800000.00元

最高限价：80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包最高限价（元）** |
| 1 | 信平财公开招标-2025-7-1 | 信阳市平桥区平桥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购置彩超项目 | 800000.00 | 80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为满足单位日常体检及患者的医疗卫生健康需求，购置彩超一台，包含货物的采购、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售后以及与货物有关的其他伴随服务等内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内容）；

5.2.交货期限：合同签订且生效后3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正常使用；

5.3交货地点：按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完成相关采购内容；

5.4.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范标准及行业最新规定，达到合格标准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5.5.质量保证期：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产品在质保期内如出现故障，免费维修及承担更换零部件所有费用）；

5.6.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自筹资金，已落实；

5.7.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1个标包。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3.2.投标人若为制造商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须涵盖所投产品），供应商若为经销商或代理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范围须涵盖所投产品），且所投产品需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管理范围外的产品无需提供）；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截图）；

3.4.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实行资格后审；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02月21日至2025年02月2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3.方式：

3.1.投标人注册：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3.2.办理CA数字证书：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CA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CA数字证书。

3.3.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凭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专区栏目里供应商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专区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3.4.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售价：招标文件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3月1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系统指定位置。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3月1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厅（市博物馆正对面）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市县一体化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s://ggzyjy.xinyang.gov.cn/TPBidder/memberLogin）上传电子投标文件(\*.XYTF格式)。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2.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4.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6.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网站首页—下载专区—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

7.本项目代理费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的规定收取代理费用，共计：13600元。

8.监督部门：信阳市平桥区政府采购事务中心

联系电话：0376-3562077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应当时刻关注评标进程，在短信提醒需要在线答疑澄清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相关操作，未在规定时间内操作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信阳市平桥区平桥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地 址：信阳市平桥区光明路与龙江大道交叉口西100米

联系人：杨若涵

联系方式：1583764954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信阳科兴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龙飞山城二期天玺广场26号楼9楼

联系人：翟燃

联系方式：1770376123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翟燃

联系方式：17703761233